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峻女士主持，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债权转让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债权转让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资产的流动性，改善子公司现金流，降低风险集中度，有利于推动子公司业务的良性发展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增加担保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子公司增加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担保目的是解决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，促进子公司的经营发展。苏州中启环境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其他股东按

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，担保公平、对等，风险可控，不会给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8 日